

关于商水县 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3 年 2 月 2 日在商水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商水县财政局局长 李春华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报告 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2 年财政预算调整情况

县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审查批准我县 2022 年地方财政收入 36086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556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255300 万元。地方财政支出安排 78387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60852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175351 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安排 194998 万元，支出安排 183530 万元。

在预算执行中，随着财力性转移支付、其他退税减税降费转移支付、一般债券的增加，收入和支出有所调整，县政府向县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报告预算调整，审查批准我县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为 116789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为 66792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整为 8088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为 165156 万元。

二、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1167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5564 万元的 110.6%，较上年同口径增长 23.8%。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8451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72.4%，较上年完成 72676 万元增长 16.3%；非税收入完成 3227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27.6%，较上年同期完成 25523 万元增长 26.4%。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累计完成 663933 万元，占调整预算 667922 万元的 99.4%，较上年同期完成 670965 万元下降 1%，减支 7032 万元。

其中：民生支出完成 52515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0%。

主要项目完成情况：

教育支出 104345 万元，同比增长 5.2%；

科学技术支出 15788 万元，同比增长 8.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24 万元，同比增长 29.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314 万元，同比下降 1.3%；

卫生健康支出 74857 万元，同比下降 26.5%；

节能环保支出 11229 万元，同比下降 19.4%；

城乡社区支出 72162 万元，同比增长 13.1%；

农林水支出 119323 万元，同比增长 0.8%；
交通运输支出 8929 万元，同比下降 50.2%；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929 万元，同比增长 248.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294 万元，同比下降 21.3%；
住房保障支出 11070 万元，同比下降 37.5%；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371 万元，同比增长 4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80883 万元，较上年同期完成 175187 万元下降 53.8%。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相关收入完成 62239 万元，完成年预算 250000 万元的 24.9%，较上年同期完成 170345 万元下降 63.5%。

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56500 万元，较上年同期完成 167424 万元下降 6.5%，完成调整预算 165156 万元的 94.8%，其中：城乡社区支出完成 105327 万元，较上年同期完成 152706 万元下降 31%；债务付息支出完成 12539 万元，较上年同期完成 6928 万元增长 81%。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195330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33811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95628 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19100 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176850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

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26405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86923 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16653 万元。

本年收支结余 1848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130356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48836 万元。

（四）清理盘活财政存量资金情况

2022 年共清理以前年度项目招标结余、项目竣工结余、经费结余及连续结转两年以上项目资金 5589 万元，2021 年结存存量资金 35949 万元，累计结存存量资金 41538 万元，根据财政存量资金会计核算最新要求，其中 41310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弥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缺口。根据项目实施需要和巩固脱贫攻坚衔接乡村振兴要求，其中政府收回资金中按照原渠道继续使用 32433 万元；政府统筹使用重新安排项目 9105 万元，用于巩固脱贫攻坚衔接乡村振兴及人居环境整治。

（五）新增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及使用情况

2022 年，上级共下达我县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91588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限额 13088 万元，专项债券限额 78500 万元。2022 年发行新增地方政府债券 91588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13088 万元，专项债券 78500 万元。一般债券安排用于改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城市品位，目前已全部支出。专项债券主要用于棚户区改造、热力管网建设、污水处理厂建设和乡镇卫生院能力提升改造等民生项目。

三、2022 年主要工作

2022 年，县财政局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和政协的监督支持下，认真落实县第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决议、县人大的审查意见及中央、省、市、县“稳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要求，科学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发展，圆满完成财政各项工作任务，有力保障了全县财政运行稳中有进和经济建设行稳致远。

——这一年，我们坚持稳中求进、积极作为，统筹维持财力坚实稳定。

加大收入统筹力度。今年以来，财政收入形势严峻，财政部门围绕年度收入目标，深化税收协同共治，力促应收尽收。2022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11.7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6%，同口径增长 23.8%，增幅居全市第一位。**持续壮大综合财力。**在退税减税降费和土地市场成交下降等诸多减收因素的情况下，积极做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缴库工作，积极盘活存量资金，全县综合财力实现 83.3 亿元，为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提供坚实基础。**积极做好对上争取。**加强政策研究，围绕上级财政支持投资领域，紧扣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全力做好项目争取，缓解我县在经济社会发展中所需资金的压力。2022 年积极争取上级资金 54.68 亿元，其中：争取专项债券资金 7.85 亿元，一般债券资金 1.31 亿元，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45.52 亿

元。

——这一年，我们坚持精准施策、纾困解难，统筹支持经济高质量发展。

全面落实助企纾困政策。实施新的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进一步优化结构性和精准性“减、免、缓、退”各项举措，持续释放政策叠加效应。2022年，累计落实增值税留抵退税31908万元，累计新增减税降费11624万元，为企业减免房租103.35万元，有力稳住了全县经济大盘。**高质量落实惠企政策。**坚持惠企利企，加大对企业支持力度，全年投入471万元兑现惠企政策，主要用于企业技改创新及研发，推动企业转型升级。**加大对中小企业金融扶持力度。**加大融资担保力度，降低融资担保费率，切实解决企业融资难的问题。全年为企业及个人提供担保贷款14笔，担保金额1670万元。

——这一年，我们坚持情系百姓、尽力而为，不断增进民生福祉。

全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坚持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财政工作的奋斗目标，2022年，全县民生支出52.5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0%，民生支出保障较好。**全力保障疫情防控支出。**全县全年疫情防控相关支出达2亿元，主要用于隔离点建设、疫苗接种及核酸检测费用、隔离人员闭环转运费用、医院和隔离点防控能力提升建设、物资采购等，为全县抗疫大局作出了积极贡献。**全力支持基本社**

会保障。将农村低保财政补助水平从月人均 178 元提高至 210 元，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从 580 元提高至 610 元，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标准从 108 元提高至 113 元，累计发放农村低保金 9623.89 万元，发放供养金及补贴资金 5610.4 万元，高龄津贴 1550.9 万元等等，人民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进一步增强。**助力教育事业全面发展。**完善教育经费投入机制，依法落实政府对教育的支出责任，合理确定相关拨款标准和投入水平，统筹资金 10.4 亿元支持完善教育软硬件设施、校舍建设及中心城区新、改、扩建项目，不断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积极支持乡村振兴。**全县农林水支出 11.9 亿元，同比增长 0.8%，重点支持现代农业发展、农村环境改善、基础设施建设；持续推进张庄田园综合体项目和邓城特色文旅小镇项目建设；统筹整合各级财政涉农资金 5.89 亿元，保障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项目有序开展，助力乡村振兴。

——这一年，我们坚持精打细算、优化支出，不断提升财政管理水平。

严格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坚决贯彻省市县《关于进一步勤俭节约坚持过紧日子的通知》要求，严格规范各类费用支出，不断强化预算执行，加强刚性约束，压缩不必要的一般性支出。2022 年“三公经费”压减 20.8%。**严格财政投资评审。**规范落实财政投资项目评审制度，2022 年，共评审项目 205 个，审减金额 1.3 亿元，审减率 14.29%，实现了政府投资

从估算到决算的全过程控制。**规范政府采购管理**。强力推行政
府采购预算管理制度，有效杜绝无预算采购、超预算采购等不
规范行为，2022年，政府采购招标金额5.2亿元，中标金额
5.1亿元，节约资金0.1亿元，节约率1.84%。

——这一年，我们坚持底线思维、风险意识，不断防范化
解财政风险。

严防新增政府隐性债务。坚决规范地方政府债务管理，严
格规范举债行为，切实控制债务规模，积极化解存量债务，牢
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底线。2022年，已累计化
解政府隐性债务9.46亿元，债务化解率281%，提前超额完成
债务化解任务。**防范财政运行风险**。紧盯库款变动情况，通过
预算一体化系统动态监控库款情况，及时掌握库款动态，根据
实际资金需求，科学合理调度库款，保障库款存量总体平稳。
防范化解国企债务风险。不断加强监管，成立商水县国有平台
公司监督管理领导小组，加强对县属国有平台公司的监督指导，
推动县属国有平台公司健康稳步发展，指导县属平台公司完善
风险预警与防控机制，提前做好风险防范工作，有效防范经营
风险。

——这一年，我们坚持解放思想、改革创新，不断推动财
政改革发展。

深化财政体制改革。制定《商水县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和完善县乡财政体制的意见》，进一步理顺县乡财政收入关系。加

强预算绩效管理。聘请第三方公司对政府投资项目进行绩效评估，对事前绩效评估不佳的项目预算将不予安排，对事后绩效评价不佳的项目预算将进行压减，确保财政“每一分钱”都花在刀刃上、紧要处。**推进国有平台公司转型改制。**对全县国有企业整合重组和业务板块切分整合，进一步优化国有资本配置；积极探索并推进“以市带县”，完成公司资产重组、公司更名和股权上划，借助市级平台发展县域经济，进一步增强了我县国有平台公司活力、竞争力。

各位代表，这些工作成绩的取得，是县委正确领导的结果，是人大、政协及代表委员监督指导以及全县各部门共同努力的结果。与此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财政运行和改革发展仍面临着一些突出问题与困难挑战：一是收入持续承压，受疫情反复冲击、减税降费等因素影响，财政增收压力较大；二是可用财力紧张，收支平衡难度越来越大。债务还本付息、“三保”刚性支出不断增加，新增可用财力有限，财政收支总体上仍处于紧平衡的状态；三是绩效预算理念尚未牢固树立，绩效结果运用机制不够完善，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还需提升；四是国资监管体系制度不健全不畅通，财政国资部门对国资国企存在监管不到位的情况等等。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认真研究，切实采取针对性的有效措施，努力加以解决。

四、2023年财政预算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2023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安排125548万元，较上年完成116789万元增长7.5%。其中：税收收入安排90857万元，较2022年完成84518万元增长7.5%；非税收入安排34691万元，较2022年完成32271万元增长7.5%。

税收收入计划安排9085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72.4%。其中：

增值税46124万元，较2022年完成42813万元增长7.7%；
企业所得税6450万元，较2022年完成5979万元增长7.9%；

个人所得税912万元，较2022年完成823万元增长10.8%；

资源税1183万元，较2022年完成1079万元增长9.6%；
城市维护建设税3926万元，较2022年完成3654万元增长7.5%；

房产税1818万元，较2022年完成1686万元增长7.8%；
印花税1098万元，较2022年完成1015万元增长8.2%；
城镇土地使用税4952万元，较2022年完成4603万元增长7.6%；

土地增值税3800万元，较2022年完成3205万元增长18.6%；

车船税2417万元，较2022年完成2138万元增长13%；

耕地占用税 10531 万元，较 2022 年完成 10393 万元增长 1.3%；

契税 7000 万元，较 2022 年完成 6542 万元增长 7%；

环境保护税 646 万元，较 2022 年完成 588 万元增长 9.9%。

非税收入计划安排 3469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27.6%。其中：

专项收入 3465 万元，较 2022 年完成 3318 万元增长 4.4%；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4436 万元，较 2022 年完成 9565 万元增长 50.9%；

罚没收入 13610 万元，较 2022 年完成 9916 万元增长 37.3%（主要是 2022 年网信诈骗专项整治陆续结案罚没收入）；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3180 万元，较 2022 年完成 5985 万元下降 46.9%。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计划安排 501603 万元。

按支出功能分类：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799 万元；

国防支出 14 万元；

公共安全支出 17032 万元；

教育支出 93830 万元；

科学技术支出 15302 万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539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836 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 43050 万元；
节能环保支出 8246 万元；
城乡社区支出 42340 万元；
农林水支出 49959 万元；
交通运输支出 12273 万元；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484 万元；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794 万元；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915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 14054 万元；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4 万元；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798 万元；
预备费 13000 万元；
其他支出 12180 万元；
债务付息支出 5684 万元。

按政府经济分类科目安排：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40205 万元；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72765 万元；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56223 万元；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91725 万元；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4412 万元；
对企业补助 31721 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4771 万元；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1097 万元；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5684 万元；
预备费及预留 13000 万元。

3、一般公共预算平衡情况

2023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安排 125548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367407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14879 万元，调入资金 40000 万元，总收入实现 547834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计划安排 501603 万元，预计上解上级支出 29431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安排 16800 万元，达到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安排

2023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计划安排 126600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 121270 万元；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安排 2136 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安排 594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安排 2200 万元，污水处理费 4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8658 万元，上级补助 632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120000 万元，总收入 255890 万元。

按照“以收定支、专款专用”的原则，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计划安排 204360 万元（其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60501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354 万元；其他支出 127755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15710 万元）。调出资金计划安排 40000 万元。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11530 万元。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安排

2023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计划安排 213022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05018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792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52193 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7009 万元，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430 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450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48836 万元，总收入 361858 万元。

支出计划安排 187141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94867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710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49503 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15212 万元，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280 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175 万元。

本年收支结余 25881 万元，年末预计滚存结余 174717 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根据我县目前国有企业转型改制运行情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计划安排 402 万元，主要是政府平台公司上缴的利润收入。本年上级补助 27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计划安排 429 万元，主要用于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和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等方面。

（五）2023 年债务限额及发行计划安排情况

河南省财政厅提前下达我县 2023 年新增地方专项债务限额 120000 万元。根据纳入财政部门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项目和发改部门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库申报信息同步情况,结合县委、县政府 2023 年重点项目支出需求,拟将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120000 万元安排如下:

- 1、商水县城市供水管网改造(二期)工程 10000 万元;
- 2、商水县综合客运站新能源公交场站及配套建设项目 1200 万元;
- 3、商水县产业集聚区工业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 9000 万元;
- 4、商水县职教中心建设项目 16200 万元;
- 5、商水县农村综合养老服务中心提升改造工程 8500 万元;
- 6、商水县社区养老服务站建设项目 7000 万元;
- 7、商水县农副产品冷链物流中心建设项目 10000 万元;
- 8、商水县循环经济园区沙河引水工程 10500 万元;
- 9、商水县循环经济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9300 万元;
- 10、商水县返乡经济示范园项目 7000 万元;
- 11、商水县中小微孵化基地项目 15000 万元;
- 12、商水县智慧停车场建设项目 6300 万元。

五、2023 年的财政工作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实

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我们将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引领，全面贯彻县委第十四届四次全会精神，围绕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各项任务，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不断推动我县财政事业再上新台阶，取得新进步。

（一）全力夯实财源基础。不断强化形势研判和目标谋划，分解落实收入计划，着力在稳收入、创收入上再拓新空间。强化与税务部门的沟通协调，有针对性地进行税源监控与税收预测分析，继续加强重点企业的税收管理，税收收入应收尽收。同时，组织非税收入及时均衡足额入库。持续发力盘活国有资产资源，有效增加土地供给力度，形成对可用财力和库款的有力补充和支撑。继续坚持向上争取政策、资金和债券支持，掌握上级资源政策动向，联合资金密集部门向上对接，争取更多政策性资金资源，最大限度争取各类转移支付特别是专项转移支付，有效对冲减收对县级财政运行影响，增强财政统筹保障能力，全力保障全县重点项目建设和经济运行。

（二）强化财政支出管理。进一步提升预算管理质效，细化预算编制，优化支出结构，本着“严控新增、优化存量”的原则，严格控制新增项目预算，硬化预算执行约束，严把预算支出关口。加大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力度，全面支持做好乡村振兴工作。积极争取并用好政府新增专项债券，不断优化使用方向，建立支出进度通报预警制度，确保债券“即发即用”，更好发挥投资拉动作用。密切与国家政策性银行合作，加大贷款

争取力度，支持重大项目建设，充分释放需求潜力。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市政、交通、生态环境等补短板项目建设，带动投资和消费较快增长。

（三）推动民生事业发展。牢固树立政府“过紧日子”思想，坚持有保有压，通过压一般、保重点，将有限财力向民生保障、社会事业、经济发展等关键领域与稳增长、调结构、惠民生等关键环节倾斜。大力托底民生政策，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牢牢兜紧兜实“三保”底线。加强财政资源统筹，重点支持乡村振兴、城市提质、生态环保等重点项目建设，致力于发展特色现代农业、文化旅游产业等重点产业。完善公共服务社会化供给机制，通过运营补助、以奖代补等方式，鼓励民间资本进入教育、医疗、养老等民生领域，更好满足群众多层次、多样化需求。

（四）提升财政管理水平。完善风险化解处置机制，实现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规范政府债务管理，进一步降低政府债务风险。加强举债能力评估，坚决遏制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完善风险预警机制，积极稳妥有序推进债务化解；强化平台公司金融监管，着力防范化解国企债务风险，全面梳理国有企业资产、投资和债务情况，规范融资秩序，发挥专班作用加强调度和风险处置，统筹做好资金调度和债务风险防范应对工作。持续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抓实抓细重点绩效评价，有序推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强化绩效管理激励约束，做实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推动绩效管理“三个全覆盖”提质增效。同时，强化项目支出预算评审，持续推进财政支出标准化。强化财政资金分配使用监管，加强财会行业的管理和专业培训，着重以会计信息质量检查等为手段的对外监督，坚决维护财经秩序，全力提升财政精细化管理质效。

各位代表，各种纷繁复杂的风险挑战仍然存在，县财政局将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自觉接受县人大的监督指导，认真听取县政协的意见建议，牢守“保”的底线，夯实“稳”的根基，昂扬“进”的斗志，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决议，以更加开拓创新的精神、更加奋发有为的干劲、更加强烈的责任担当，扎实做好各项财政工作，用更加优异的成绩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地落细！